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 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数量共计 24,917 股，涉及人数 1 人，占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0039%，回购价格为 6.02 元/股；
- 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646,076,564 股减少至 646,051,647 股；
- 3、截至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一、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发出《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

象人员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5、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确定授予日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并通过向 1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605.32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同时，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律师事务所对授予均发表了意见。

6、在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聂梦熊、杨允仁、周欢、周文岳、顾婷等 5 名激励对象因资金筹集不足等原因放弃了认购董事会授予的合计 18.11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因此，首次实际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为 149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7.2102 万股。

7、2017 年 9 月 22 日，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149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其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 5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93.6051 万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4462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并确定授予日为 2017 年 9 月 22 日，授予价格为 8.07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一致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18年2月27日，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徐荣康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4,917股，由公司按《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进行回购注销。

9、2018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徐荣康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24,917 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1、回购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 1 名激励对象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4,917 股。

2、回购价格

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本次回购价格为：6.02 元/股。

3、2018 年 10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回购注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80 号）。

4、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46,076,564 股减少至 646,051,647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363,140,513	56.21	-24,917	363,115,596	56.21
高管锁定股	360,000,000	55.72	0	360,000,000	55.72
股权激励限售股	3,140,513	0.49	-24,917	3,115,596	0.4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936,051	43.79	0	282,936,051	43.79
三、总股本	646,076,564	100	-24,917	646,051,647	100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19 日